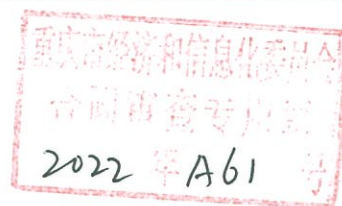


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号: 21C00649)



甲方: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乙方: 重庆上游新闻传媒有限公司

乙方原名为重庆晨报传媒有限公司。本合同作为中国—上海合作组织数字经济产业论坛2021-2023 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发布活动政府采购项目《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项目号: 21C00649)》项下 2022 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发布活动服务的执行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 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项目名称	签约价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2022 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发布活动服务	450,000 元	以甲方确定的时间为准	甲方指定或同意地点
合计人民币(小写): 450,000 元; (大写): 肆拾伍万元整。 该合同金额包括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策划设计费、彩排费、现场发布费、成果制作费、验收专家费、人工费、交通费、保险、税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一系列费用。甲方除此以外不支付其它费用。			
一、服务内容和要求 (一) 服务内容: 本项目为 2022 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以下简称 2022 智博会或智博会)发布活动服务项目。 (二) 服务时间、服务地点: 1. 在 2022 智博会闭会后甲方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验收, 若验收合格, 可承接下一年工作; 若验收不合格,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还将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2. 本项目完成时间为: 2022 智博会发布活动服务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验收合格之日止。 3. 2022 智博会召开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4 日, 地点为重庆国际博览中心(时间及地点以甲方最终确定为准)。 (三) 2022 智博会发布活动相关服务内容和要求: 2022 智博会发布活动包括论坛、大赛和发布。乙方为 2022 智博会执行不少于 16 场现场发布活动和 100 场线上发布活动(以甲方最终确定为准), 主要发布区域招商投资推介、大数据智能产业领域新产品、新技术、新业态、新应用、新成果等方面内容, 重点聚焦智能制造、5G、工业互联网、大数据应用等行业领域。			

乙方需为 2022 智博会发布活动提供发布策划、组织和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发布活动的策划（发布活动主体单位审查、活动安排、对接各发布单位、发布活动策划、流程设计、发布内容安全管理等）、发布活动现场执行（嘉宾和媒体的邀请与接待、会场礼仪、主持人邀请及对接、活动方案执行、活动现场安全管理、疫情防控等）、发布活动传播服务（现场和线下发布活动的视频、图片、文字等相关内容的编辑与发布、成果展示、后期成果制作、发布内容三审三校等相关工作）。负责落实甲方与其它发布活动相关的要求及组织和实施工作。

乙方需为 2022 智博会重点系列活动进行宣传报道服务，数量不少于 30 场。乙方需为部分论坛和大赛提供三审三校服务，数量不少于 30 场。乙方需为 2022 智博会所有现场发布和线上发布、部分重点论坛及大赛（不少于 30 场）进行活动内容（包括视频、图片、文字等）的编辑制作等内容加工服务。

具体工作内容及要求如下：

1. 发布活动的策划

- （1）按甲方要求组建前期工作团队参与发布活动项目的收集、筛选等前期筹备工作；
- （2）负责对每场发布活动主体单位进行审查；
- （3）负责与各发布单位的对接工作；
- （4）负责发布内容的筛选工作；
- （5）负责现场、线下发布活动的场次安排计划工作；
- （6）负责按甲方要求设计发布活动的总体方案、每场发布的策划和流程设计；
- （7）负责确保发布内容的审核等相关工作；
- （8）其他发布流程设计相关工作。

2. 发布活动现场执行

（1）负责发布活动场地、软硬件设备等相关的现场细节落实，确保会场硬件设施条件符合发布活动要求；

（2）负责现场发布活动的直播准备和实施，发布后的视频编辑加工、图文设计和发布，现场发布活动的发布内容经编辑整理后应在 2-4 小时内在智博会平台发布；

（3）负责嘉宾和媒体的邀请与接待工作；

（4）负责会场礼仪人员安排与对接；

（5）负责邀请省级及以上电视台专业主持人主持发布活动，确保每半天发布活动有 2 名专业主持人在场；

（6）负责撰写发布活动主持词、串场词等相关文字材料，并实施流程把控等发布活动现场管理工作；

（7）负责发布活动方案的现场实施与执行工作，确保发布现场配备不少于 2 名负责人和不少于 10 名会务工作人员，其中在现场的现场发布团队由不少于 1 名负责人和不少于 6 名工作人员组成，线上发布团队由不少于 1 名负责人和不少于 4 名工作人员组成。另还需聘请持有保安证的专业安保人员不少于 8 人（32 人次），现场服务人员不少于 8 人（32 人次）；

（8）负责活动现场公共安全管理，包括进场会场人员身份及数量核控，落实公共安全应急防控措施；

- (9) 负责会场公共卫生安全防控工作，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设备及措施；
- (10) 负责发布现场摄影、摄像、速记工作；
- (11) 负责发布活动现场的清洁卫生工作，确保现场环境时刻保持卫生整洁。

3. 发布活动内容及传播服务

- (1) 负责现场发布的直播；
- (2) 负责线上和现场发布活动的视频、图片、文字等相关内容的编辑工作，并按要求设计发布版面；
- (3) 负责将线上和现场发布活动相关发布内容及时发布在智博会平台上；
- (4) 负责 2022 智博会发布活动的宣传推介工作，及时将线上和现场发布活动的相关发布内容发布在主流新闻媒体、网络平台等传媒上，确保每场线下发布活动宣传报道新闻媒体不少于 30 家（含国内外媒体），确保每场线上发布活动宣传报道新闻媒体不少于 20 家（含国内外媒体）。
- (5) 负责线上和现场发布活动三审三校工作，确保发布内容安全性。
- (6) 负责 2022 智博会发布活动的后期成果制作工作，将视频、图片、文字等内容进行整理、编辑并制作成册，将制作成果以电子档和实物形式（10 份）交由甲方保存。

4. 系列活动

- (1) 负责为 2022 智博会部分重点系列活动进行宣传报道服务，数量不少于 30 场。
- (2) 负责为 2022 智博会部分重点论坛和大赛提供三审三校服务，数量不少于 30 场。
- (3) 负责为 2022 智博会所有现场发布和线上发布、部分重点论坛及大赛（不少于 30 场）进行活动内容（包括视频、图片、文字等）的编辑制作等内容加工服务。

5. 其它

负责落实甲方其它相关工作要求及组织和实施工作。

二、项目进度安排

- 1. 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组建项目前期工作团队，团队应不少于 1 名负责人及 5 名工作人员，并派驻符合甲方要求的团队（不少于 4 人，视工作要求确定）入驻智博会承委办（具体工作地点由甲方最终确认）；
- 2. 2022 年 7 月 20 日前完成工作推进方案、人员分工安排、发布内容筛选工作方案相关工作；
- 3. 2022 年 7 月 23 日前完成现场发布活动策划方案、媒体邀请方案（包括到场媒体及其它线上宣传媒体）。
- 4. 2022 年 7 月 20 日前完成发布现场执行方案、疫情等公共卫生安全防控方案、应急处置方案等；
- 5. 2022 年 8 月 1 日前落实发布活动现场直播相关工作细节；
- 6. 2022 年 8 月 1 日前完成线上发布内容（视频、图片、文字等）的编辑整理工作；
- 7. 2022 年 8 月 10 日前完成线下发布活动发布内容（图片、文字等）编辑整理工作；
- 8. 2022 年 8 月 15 日前落实现场发布活动会场相关细节；
- 9. 2022 年 8 月 15 日前落实到每场线下发布活动到场人员名单；
- 10. 2022 年 8 月 15 日前落实现场执行方，包括人员分工等；

11.开幕前 3 天，现场彩排；

12.2022 年 9 月 30 日前甲方组织项目验收（最终以甲方确定的时间为准）。

三、服务要求

（一）乙方应根据本项目的内容和要求，制定完成本次采购相关服务的实施方案，其中包括：工作推进方案、人员保障方案、线上发布内容版面设计方案、现场发布活动策划和设计方案、媒体邀请方案、内容推广宣传方案、发布现场执行方案、三审三校方案、公共卫生安全防控方案、社会安全管理方案、应急预案等。

（二）人员配置

1. 乙方须构建由足够数量的专业服务人员组成的项目服务团队驻场为本项目服务，项目负责人应有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具有专业的活动管理、组织、协调能力；具有承担相类似项目的经验。乙方须提供详细团队人员组成清单，项目团队成员必须是乙方本单位人员且不少于 12 人，其中至少包括 2 名项目负责人及 10 名项目团队成员。项目团队成员中需包含至少 2 名专业视频编辑人员、2 名文字编辑人员和 1 名图片编辑人员。团队负责人和团队成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

2. 乙方还需聘请持有保安证的专业安保人员不少于 6 人。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安保人员名单、保安证、聘请合同等材料。

四、其他要求

（一）乙方须承诺本项目负责人须保证 24 小时支持服务，提供项目负责人有效通讯等信息，并保证信息的准确性。

（二）乙方已综合考虑本项目相关活动流程所产生所有费用，并充分衡量和估计本项目履行中可能发生的其他潜在导致价格变动风险因素，本项目所有所需服务及所需相应设备、材料、人员、耗材等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格中，且不做任何调整。服务要求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支付，工作期间如因对项目理解及活动规模不充足导致活动延期或出现服务停滞情况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三）乙方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甲方要求执业，为保障服务质量，甲方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定期进行审核，智博会筹备及会后跟踪服务期间每月一次审核，大会举办期间为每周审核。

五、验收方式

1. 验收组织单位：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 验收标准：以经确认的实施方案、竞争性磋商文件、合同及甲方需求和本项目国际化品牌、国家级标准、专业性盛会定位标准以及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作为验收标准。

合同执行完毕后，甲方在 7 个工作日内对乙方完成情况进行验收，如验收达不到相关规定要求的，乙方不仅无权要求支付后续款项，而且乙方应立即进行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则视为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追求其相关法律责任。若验收合格，乙方可承接下一年工作；若验收不通过，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将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以上对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赔偿。

3. 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绩效评估和项目审计。

六、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一) 本合同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022 智博会发布活动服务项目签约总价为 45 万元(价格明细详见本合同附件 1)。

(二) 乙方已于 2021 年成交后向甲方支付 5 万元的履约保证金, 该履约保证金在最后一甲方方向乙方最后一次付款时一并无息退还。

(三) 本项目由甲方付款。经甲乙双方协商, 乙方自愿放弃预付款。合同签订后, 乙方按采购合同完成所有工作内容、提交项目成果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片资料、影像资料等)且当年项目终验完成后, 乙方提供全款金额足额增值税发票, 并经甲方确定的跟审单位确认, 甲方按资金审批流程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额款项。

七、知识产权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或索赔。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本项目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甲方所有。

八、保密

乙方在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应对所获悉所有项目内容、资料进行保密, 未经甲方允许不得随意公布、不得转交给第三方。乙方在签订合同时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详见本协议附件 2), 若有违反按保密协议规定进行处理, 情节严重的, 甲方将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九、违约责任

(一) 若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应工作内容的, 每延后 1 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签约总价金额 3%的违约金。延后时间累计达 10 天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二) 项目执行期间甲方将每月对乙方的工作效果进行审核(智博会举办期间为每天审核), 出现一次审核不达标的, 甲方予以口头警告; 出现两次不达标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签约总价金额 5%的违约金; 出现三次不达标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三) 甲方逾期支付款项的, 以欠付款项为基数, 按照本合同订立时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四) 因卫生防疫工作要求、相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取消的, 或延期或变更的, 或因客观原因致使合同无法订立或订立后因无法履行而解除的, 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其他约定事项

1.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补遗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 本合同一式陆份, 需方叁份, 供方叁份, 具备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4. 其他: (1) 根据甲方对乙方的验收, 确定由乙方继续承接 2023 智博会发布活动的, 在 2023 智博会发布活动启动前, 甲方与乙方应签订协议对 2023 智博会发布活动服务项目服务需求等内容进行细化约定。(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甲方：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云杉南路 12 号 联系电话：18983587688 授权代表：沈漓 	乙方：重庆上游新闻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空港新城同茂大道 416 号重报集团 电话：023-63907922 传真：023-6390792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重庆较场口支行 账号：3100021509024648875 授权代表：何亚萍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备注：	

签约时间： 2022 年 8 月 10 日 签约地点：

新
商
021
12

附件 1

2022 智博会发布活动服务价格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相关信息	数量	单价	分项合计
1	现场发布流程设计费	发布流程设计、发布方案、现场串词确定	16 场	500	8000
2	现场发布活动现场执行管理费	配备专业团队，负责发布活动的现场组织、协调和指导工作	16 场	800	12800
3	主持人劳务费	省级媒体专业主持人，每半天为一场，每场 2 人搭档主持	6 场次	6000	36000
4	现场发布活动媒体邀请及新闻通稿采写服务费	负责媒体记者的邀请及图文通稿的采写编辑	16 场	1500	24000
5	重点活动宣传报道服务	为 2022 智博会重点系列活动进行宣传报道服务	30 场	3000	90000
6	现场发布活动线上直播及各渠道推送	为线下活动进行图文直播，并为其他媒体提供分流链接	16 场	4500	72000
7	线上发布三审三校服务费	为上述活动提供三审三校服务	100 场	200	20000
8	现场发布三审三校服务费		16 场	2000	32000
9	其他活动三审三校服务费		30 场	300	9000
10	线上发布内容编辑制作等内容加工服务费	为 2022 智博会所有现场发布和线上发布、部分重点论坛及大赛进行活动内容的编辑制作等内容加工服务	100 场	500	50000
11	现场发布内容编辑制作等内容加工服务费		16 场	2000	32000
12	其他活动内容加工服务费		30 场	900	27000
13	线上发布法务服务费	负责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法务咨询及审核工作	100 场	100	10000
14	现场发布法务服务费		16 场	700	11200
15	发布现场人工服务费	包含安保组、保洁组、速记、摄影、摄像等	16 场	1000	16000
项目费用合计					450000

保密协议

甲方：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通讯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云杉南路 12 号

联系人：沈漓

联系电话：18983587688

电子邮箱：627819869@qq.com

乙方：重庆上游新闻传媒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空港新城同茂大道 416 号重报集团

联系人：何亚萍

联系电话：18696569500

电子邮箱：416994212@qq.com

在 2022 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发布活动服务政府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采购及项目执行过程中，甲方将/已向乙方披露或乙方将/已从甲方知悉保密资料及信息（以下合称为保密资料）。为保护甲方的合法权益，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甲乙双方特就保密事宜签订本协议，共同遵照履行。

第一条 保密信息

本协议所称保密信息为甲乙双方在洽谈、协商或合作中，乙方知晓甲方的以下信息：

1. 有关 2022 智博会的各类口头、书面文字资料、图形图表资料、音像资料、电子文档、其他形式资料或信息。
2. 有关 2022 智博会开（闭）幕式暨峰会、发布、论坛、大赛等系列活动的各类计划、安排等资料及信息。
3. 甲方和乙方所洽谈、协商或合作事宜涉及相关内容、法律文件文本及其内容等。
4. 甲方依照法律法规或者有关协议的约定对外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资料及信息。

5.甲方尚未对外公开的信息。

6.在洽谈、协商或合作中，乙方获悉的甲方的其他未公开信息，以及其他不宜对外公开、需要保密的信息。

第二条 保密义务

1.乙方应该严格遵守保密义务，保密信息应仅限于乙方与甲方本次合作使用，乙方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其他目的，也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保密信息对外披露、公布或泄露。

2.乙方应采取一切合理且不低于乙方对其自身类似保密信息所采取的措施来保护甲方向其披露的保密信息，以防止保密信息被盗窃泄露。

3.乙方保证其在合作中必要知晓保密信息的雇员及关联方，受到与本协议同等严格保密义务的约束。

4.乙方对下列信息可免于承担保密义务：

(1)在甲方披露时，该保密信息已经合法公开；

(2)非因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保密信息已经被公开（但因第三方违反相关保密义务导致公开的除外）；

(3)因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监管部门要求提供或者司法机关依职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信息。

5.在乙方因本条第4款第(3)项之约定提供相关信息，应当自接到相关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通知之日当天告知甲方，且乙方应仅在相关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范围内披露保密信息，不得向相关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之外的其他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

6.无论因为何种原因导致甲乙双方合作目的未予实现，乙方应当在甲方通知之日起3日内返还或销毁其所获取的所有保密资料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文件、资料等）以及任何形式的复制件、复印件、扫描件等，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保留。

第三条 保密期限

1.本协议项下的保密期限，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至相关保密信息被甲方依法公开披露或成为公开信息之日止。

2.不论以何种方式解除或终止甲乙双方合作事宜，或者已经签署/将要签署合作协议，本保密协议仍然有效，直至相关保密信息被甲方依法公开披露或成为公开信息。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遵守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应向甲方支付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签约总价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赔偿,前述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利益、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其他费用或损失。

2.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获得利益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所获得的全部利益作为惩罚性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第五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解释。

2.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除非事先以书面通知更改,本合同首部约定的通讯地址等,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

任一方当事人向对方发出的信件,自信件交邮之日起三日内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并寄送当日视为送达。

第六条 附则

1.本协议经双方盖章生效。

2.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日期:2022年8月10日

乙方(盖章):

重庆上游新闻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日期:2022年8月10日

